市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第20210075号建议

案 由：关于全市建设非机动车“生命通道”的建议

提 出 人：赵广群,何延文(共2名)

办理类型：主汇办

承办单位：市交通运输局(主办),光明区人民政府,坪山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管理委员会,南山区人民政府,宝安区人民政府,龙华区人民政府,龙岗区人民政府,深汕合作区管理委员会,福田区人民政府,盐田区人民政府,罗湖区人民政府,市公安局

密 级：公开

内 容：

一、案由

我市大多数道路至今尚未建设专门的非机动车道，与市民出行的实际需求产生了一定的张力。非机动车道建设严重不能满足人民群众的出行需求，也给城市道路交通安全带来需求和管理的张力，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

一是没有针对性的加强非机动车道规划和建设，导致大量有非机动车出行需求的市民不得不借道机动车道行驶。二是涉非机动车道路交通事故频发，存在严重的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在市民出行上不能做到机非隔离，带了大量的交通安全隐患风险。三是由于未实现机非隔离，机动车在城市道路上需要避让穿行的非机动车，加重了路口和路段的拥堵，这种情况在居民大量聚集的区域尤其突出。四是快递外卖等符合新经济发展方向的民生行业产业需求客观上对城市道路体系的完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五是市民健身运动的需求得不到满足，由于城市绿道建设的落后，未能覆盖自行车健身主流人群的便捷线路，导致他们存在大量在机动车道行驶的情况。

二、方案

为破解非机动车道缺失带来的系列交通管理难题，建议由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各区、市公安交警部门配合，全面梳理全市非机动车道通行需求，综合考虑各级各类道路机动车流量和预估流量，开展非机动车“生命通道”专项建设工作，具体工作为：

（一）建设覆盖全面、设施完善、相互贯通的全市非机动车大路网；

（二）对全市非机动车道不连贯、不畅通、不便捷的梗阻节点开展专项治理工作。